

关于 2024 级普通本科学士第二次转专业 工作方案的通知

全校经济学类 2024 级本科生：

根据《江西财经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江财教字[2023]第 3 号）和《关于组织开展 2024 级普通本科学士第二次转专业工作的通知》（江财教字〔2025〕64 号）文件精神，现就我院 2024 级普通本科学士第二次转专业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本次转专业只限申请转入本学科大类的专业。具体专业所属类别见附件 4《江西财经大学 2024 年招生专业设置方案》

一、经济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建党政负责人任组长，教学副院长和副书记任副组长，专业负责人、教务办主任、团委书记、各班班主任任成员的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 长：张利国 邹春发

副组长：曾永明 远翠平

成 员：李国民 余炳文 郭芸芸 万婧怡

胡德龙 胡绵好 王志高 彭继权 杨飞虎

二、转入学院归属专业

我院现设经济学（数理经济）、国民经济管理（数字化治理和投资管理）、数字经济（中外合作办学）、经济学（拔尖基地班）四个本科专业（方向）。依据相关精神，数字经济（中外合作办学）和经济学（拔尖基地班）不参与本次转专业，经济学（拔尖基地班）单独选拔名额 3 个。

可接收转专业的为经济学（数理经济）、国民经济管理（数字化治理和投资管理）两个专业。

1. 拟接收计划

经济学（数理经济）拟接收不超过 16 人，国民经济管理（数字化治理和投资管理）拟接收不超过 5 人。

2. 转入条件

申请转入我院的需符合学校规定的第二次转专业条件《关于组织开展 2024 级普通本科学生第二次转专业工作的通知》（〔2025〕64 号）（附件 1）。

我院可转入的 2 个本科专业均是第一批次录取专业，为经济学学科类专业，可接受本学科类即经济学类专业转入，其它学科类不可转入。

3. 考核方式

申请转入经济学（数理经济）、国民经济管理（数字化治理和投资管理）两个专业的需通过我院组织的面试，主要考核在校表现和综合素质，对是否适合在我院专业就读进行综合评估。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按照面试得分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4. 考核程序

（1）志愿填报

教务系统填报我院专业志愿的同学在 10 月 24 日之前加入面试 QQ 群 602153518，仅限有意转入者加此群。并填写附件 2《转入专业申请表》（本院学生和外院学生填写）在 10 月 24 日下午 17:00 点前发邮箱 2817049031@qq.com（注：申请表电子版以学号-姓名-原专业班级命名）。

参加转专业的学生于 10 月 13 日-10 月 18 日下午 17:00 点前在教务系统中填报志愿，只可填报一个专业志愿，原则上不予补录。

（2）面试

学院将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合格者进入面试。面试将于 11 月 10 日之前完成，具体面试时间和工作安排将在 QQ 群（602153518）和学院官网发布。

（3）录取

根据学校转专业规则录取。录取的学生于 11 月 19 日 17:00 前在教务处网站中下载《江西财经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确认表》，签字确认后交学院教务办（北综 802 办公室）。学生逾期不提交确认表，视为自行放弃转专业。

三、转出学院归属专业

转出无限制。为提升学生专业选择自由度，转出学生人数不设限制。有转出意向的同学需向学生所在学院申请，填写附件 3《转出专业申请表》（限本院学生填写），经学院同意后，方可参加转专业流程。附件 3 电子版（电子版以学号-姓名-原专业班级命名）于 10 月 13 日前发送至 2817049031@qq.com 邮箱，附件 3 纸质版于 10 月 17 日 17:00 前由各班学习委员交学习部黄云婷。

四、其他

如本方案与学校相关文件精神不一致的，以学校相关文件为准。

附件 1: 关于组织开展 2024 级普通本科学生第二次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附件 2: 转入专业申请表(本院学生和外院学生填写)

附件 3: 转出专业申请表（限本院学生填写）

附件 4: 《江西财经大学 2024 年招生专业设置方案》

特此通知。

经济学院
2025 年 9 月 18 日

附件 1:

江西财经大学教务处

教务通知字〔2025〕64 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24 级普通本科学学生 第二次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2024 级本科生：

根据《江西财经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江财教务字〔2023〕第 3 号）附件 1）文件精神，现就 做好 2024 级本科生第二次转专业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请范围

2024 级普通本科生个人向所在学院申请，经学院同意后，方可参加第二次转专业。第二次转专业只限申请转入本学科大类的专业。具体专业所属类别见：《关于公布 2024 年普通本科招生专业设置方案的通知》（江财学工字〔2024〕8 号）附件 2）。

根据教育部和江西省教育厅学籍管理规定，结合我校《江西财经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精神，转专业只能在同类型招生的 2024 级本科生中进行：

1. 低批次录取专业不能转到高批次录取专业；

2. 招生时有明确规定不能转专业的学生，如定向生、国防生等不能参加转专业；

3. 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学生不能申请转到普通类统招专业，如保送生、本科插班生、专升本、高水平运动员、艺术类、体育类等；

4. 处于休学、保留学籍、应予退学等情况的不能参加转专业；

5. 在校期间受到纪律处分的（警告及以上处分的）不能参加转专业；

6. 中外合作办学班、特色班等不能参加转专业；

7. 少数民族预科班、内地西藏、新疆高中班、澳门保送生、台湾学测免试生、参加全国联合招生考试的港澳台地区考生等不能参加转专业；

8. 上级有关文件明确规定不可转专业的或学校认为其他不符合转专业条件的不能参加转专业。

二、学院转专业工作方案

各学院根据各专业的实际情况，制订学院转专业工作方案。

工作方案应包括：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名单（由院主要党政负责人任组长）、各专业计划转入人数、转入条件、考核方式、考核程序等。工作方案报教务处审核后向全校学生公布。

三、转出/转入原则

转出人数无限制。为提升学生专业选择自由度，各专业转出学生人数不设限制。转入有门槛。各专业依据专业水平、师资力量确定转入比例。

四、转专业考核

由学院自行组织考核、录取并报教务处备案。

五、工作流程和时间安排

1. 报送接收计划及方案。 请各学院制作第二次转专业工作方案，并结合各自具体情况填写《江西财经大学 2024 级本科生 转专业拟接收计划表》（附件3），于9月19日17:00前将方案和计划表报教务处信息科。

2. 报名。 参加转专业的学生于10月13日-10月18日在教务系统中填报志愿：

（1）转专业学生只可填报一个专业志愿，原则上不予补录。

（2）采用教务管理系统，具体操作见《第二次转专业操作指南》（附件4）。

3. 组织考核。 各学院在11月10日前自行组织考核、录取、公示并报教务处信息科备案。

4. 提交转专业确认表。 录取的学生于11月19日17:00前在教务处网站中下载《江西财经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确认表》（附件5），签字确认后交学院。各学院在11月21日16:00前将考生转专业确认表提交教务处信息科。考生逾期不提交确认表，视为自行放

弃转专业。

5. 公示结果。11 月下旬转专业正式录取名单经校长办公会审定后,在教务处网站公示。

以上时间安排可能根据工作进度做适当调整,请及时关注教务网站通知。未尽事宜可咨询教务处信息科,电话:83816097。

特此通知。

教务处

2025 年9 月 11 日

附件 2: 转入专业申请表(本院学生和外院学生填写)

经济学院 2024 级转入学生面试申请表

姓名		学号		其它	
性别		政治面貌			
民族		联系方式			
原所在学院		原专业			
加权成绩		专业排名		年级排名	
学习情况					
自我评价及家庭情况					
奖惩情况					

附：1.只需提交电子版，**10 月 24 日 17:00 前发**邮箱 2817049031@qq. com

2. 请如实填写面试报名表，并附个人相关奖励证明；

附件 3: 转出专业申请表（限本院学生填写）

经济学院 2024 级转出学生申请表

姓名		学号			
性别		政治面貌			
民族		联系方式			
目前所在学院		目前专业班级			
意向转入学院		意向转入专业			
加权成绩		专业排名		年级排名	
学习情况					
自我评价及家庭情况					
奖惩情况					
转出原因					
学院审核意见	签字（章）：				

附：电子版 10 月 13 日提交至 2817049031@qq. com 邮箱，纸质版于 10 月 17 日 17:00 前由各班学习委员交至学习部黄云婷处。

附件 4： 江西财经大学 2024 年招生专业设置方案

江西财经大学 2024 年普通本科招生专业设置安排表

学院	招生专业（方向）（同毕业证名称）	授 予 学 位	特色化培养方向	备注
国际学院	会计学（国际会计）	管理学		高收费专业
国际学院	金融学（国际投资与金融）	经济学		高收费专业
国际学院	金融学（CFA 方向）	经济学		特许金融分析师，高收费专业，涉及注册从业资格考试专业
国际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BA 方向）	经济学		高收费专业，注重商业大数据挖掘和决策分析
虚拟现实（VR）现代产业学院	软件工程（VR 软件开发）	工学		
虚拟现实（VR）现代产业学院	虚拟现实技术	工学		
虚拟现实（VR）现代产业学院	数字媒体艺术（VR 艺术设计）	艺术学		
工商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智能商务）	管理学		

工商管理学院	人力资源管理（数智人力）	管理学		
工商管理学院	市场营销（数字营销）	管理学		
工商管理学院	物流管理（智慧供应链）	管理学		
工商管理学院	市场营销（国际营销）	管理学		高收费专业
工商管理学院	旅游管理（数字文旅）	管理学		
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	财政学	经济学		
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	财政学（智慧财税）	经济学		跨学科交叉专业
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	税收学	经济学		
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	劳动与社会保障（康养金融）	管理学		
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	行政管理（数字政务）	管理学		
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	土地资源管理（评估与规划）	管理学		
会计学院	会计学	管理学		
会计学院	财务管理	管理学		
会计学院	会计学（注册会计师）	管理学		
会计学院	会计学（智能会计）	管理学		跨学科交叉专业

会计学院	会计学（CIMA 方向）	管理学		特许管理会计师, 高收费专业, 涉及注册从业资格考试专业
会计学院	会计学（ACCA 方向）	管理学		英国特许注册会计师, 高收费专业, 涉及注册从业资格考试专业
国际经贸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学		
国际经贸学院	国际商务	管理学		
国际经贸学院	电子商务	管理学		
国际经贸学院	国际经济发展合作	经济学		
经济学院	经济学（数理经济）	经济学		
经济学院	经济学（拔尖基地班）	经济学		
经济学院	国民经济管理（数字化 治理和投资管理）	经济学		
经济学院	数字经济（中外合作办学）	经济学		与俄罗斯圣彼得堡国立经济大学合作办学, 高收费专业
金融学院	金融学	经济学		
金融学院	保险学（精算方向）	经济学		
金融学院	金融工程	经济学		

金融学院	金融科技	经济学		跨学科交叉专业
金融学院	金融学（FRM 方向）	经济学		全球金融风险管理师，高收费专业， 涉及注册从业资格考试专业
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	经济统计学	经济学	创新实验班	
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	精算学	经济学		
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	应用统计学	理学		
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	数据科学	理学		
信息管理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工学		
信息管理学院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理学	智能量化与价值 投资	
信息管理学院	信息与计算科学	理学		
信息管理学院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金融智能）	管理学		
信息管理学院	网络空间安全	工学		
信息管理学院	工程管理	管理学		
应用经济学院 （数字经济学院）	数字经济	经济学		跨学科交叉专业
法学院	法学	法学		
法学院	法学（法务会计）	法学		
法学院	法学（数据法学）	法学		跨学科交叉专业
法学院	法学（涉外法治）	法学		高收费专业
软件与物联网工程学院	物联网工程	工学		

软件与物联网工程学院	软件工程（中外合作办学）	工学		与瑞典达拉纳大学合作办学，高收费专业
软件与物联网工程学院	软件工程	工学		高收费专业
外国语学院	商务英语	文学	国际商务	
人文学院	社会工作	法学	1. 数字社会治理 2. 金融社会工作	跨学科交叉专业
人文学院	新闻学	文学	1. 新媒体运营 2. 经济新闻	
人文学院	汉语国际教育	文学		
设计与艺术学院	音乐学	艺术学		
设计与艺术学院	音乐学（声乐）	艺术学		
设计与艺术学院	音乐学（器乐）	艺术学		
设计与艺术学院	环境设计	艺术学	景观设计	
设计与艺术学院	产品设计	艺术学		
设计与艺术学院	数字媒体艺术	艺术学	1. 视觉传媒 2. 图像传媒	
设计与艺术学院	舞蹈表演	艺术学		
体育学院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教育学		
体育学院	运动训练	教育学		